

罗恩·甘特探案集

残酷的杀戮，撒血在正义五芒星，凶手的面容，重现于巫师的梦境
追寻隐秘在连环命案后的神秘团体

美国亚马逊五星推荐图书



染血 五芒星

愿我们经受住巫法的考验，绝对友爱，绝对信赖

烈火惊魂

2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染血 五芒星

愿我们经受住巫法的考验，绝对友爱，绝对信赖

烈火惊魂

(美) M. R. 塞拉斯◎著
李世照◎译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染血五芒星. 2, 烈火惊魂 / (美)塞拉斯著; 李世
照译.——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3.4

(罗恩·甘特探案集)

ISBN 978-7-201-07918-9

I. ①染… II. ①塞… ②李… III. ①侦探小说—小
说集—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03143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2-2012-295 号

Never Burn A Witch: A Rowan Gant Investig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

Copyright©2000,2001 by M.R.Sellars

This translation of Never Burn A Witch: A Rowan Gant Investigation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WillowTree Press through Rightol Media in Chengdu.

本书中文简体版权经由锐拓传媒取得(copyright@rightol.com)。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 刘晓津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部电话: (022)23332469

网址: <http://www.tjrmchs.com.cn>

电子邮箱: tjrmchs@126.com

高教社(天津)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3 年 4 月第 1 版 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710 × 1000 毫米 16 开本 16 印张

字数: 260 千字

定价: 28.00 元

楔子

黑压压的乌云笼罩着城市，雪花在潮湿的空气中一团团地倾泻下来。

威灵顿公园大道上，一家银行的入口处有台电子钟。在这寒冷的深夜，屏幕上的灯光无精打采地闪烁着。由于年久失修，有几个灯管已经不亮了，一块块暗区让屏幕上显示出的时间和温度残缺不全，依稀可以看出现在是凌晨四点零几分，二十几华氏度，零下几摄氏度。又有一个灯管突然一闪，噼啪了几声之后熄灭了。显示屏依然默默地提供着信息，只不过原本难以辨识的“几”已经完全被黑暗取代了。

迎着凛冽的寒风，老人紧了紧破旧的大衣，在把几乎冻僵的双手放回衣兜之前，又拿起那瓶没有牌子的威士忌猛喝了一口。他污浊的双眼蒙眬地看着电子钟，含糊不清地咕哝出一句当地的俗语：“圣路易斯的天你不喜欢？等一分钟它就变。”可到目前为止，他感到的唯一变化就是——天气越来越糟了。

对于老人来说，这个冬天跟刚刚过去的夏天一样反复无常。虽有短暂的回暖，但紧接而来的却是无尽的严寒。专家们宣称今年冬天是圣路易斯二十多年来最冷的一个冬天，但这样的消息实在没什么用处。对于露宿街头的人来说，等压线只是地图上毫无意义的涂鸦，而“厄尔尼诺”不过是个外来词罢了。要么被冻死，要么被烤焦——这才是现实。两种极端气候之间的宜人天气一向都很短暂。

威士忌从他红肿的喉咙一路烧下去，重重地溅落到空空如也的胃里。轻微的火辣感传向四肢，带给他一丝幻觉般的温暖。恍惚的神志让他担心这温暖只是假象，而他麻木的内心却清楚这温暖并不能持久。

酒精导致的大脑空白缓解之后，刚才发生的事一件件地在他脑海中闪现，他不禁咧开起泡的嘴唇轻笑了一声。虽然被保安从温暖舒适的购物中心里赶了出来，但他却幸运地得到一整瓶威士忌，还无意中捡到有钱人不小心丢掉的半盒香烟。尤为值得一提的是，他想起自己透过音像店的窗户观看了电视节目——他每晚都看。是的，那才是最值得回忆的。

他从不错过晚间新闻，而且每次必看第四频道。其他频道也不错，但他最喜欢第四频道，这都是因为特雷西。特雷西·沃森主播天气预报，深褐色的头发、明亮的蓝眼睛和饱满的红唇，让她看上去格外迷人。即使在这样寒冷的夜晚，她预报天气时的娇俏模样也让他感到身上淌过一股暖流。她丰满的胴体把那件绛紫色毛衣撑得紧紧的，纤细柔美的脖子上闪烁着一条珍珠项链。她精心修剪的指甲优雅地拂过脸前的发丝，随后，她朝他微微一笑，这才转向那幅彩色的卫星云图。

老人知道她在朝他微笑，他知道她是在跟他说话。每当热浪或寒潮来袭时，她总是特别地提醒他。特雷西关心他，这一点老人毫不怀疑。昨晚也是这样，她怜爱地告诉他天气会变得更冷，而且很快就要下雪了，并叮嘱他找个室内的地方睡觉。她在为他担心，这让老人有种被珍视的感觉。

他听从了特雷西的告诫，因为她预报的天气从没错过。不过，就算她这次错了又怎么样呢？老人心中的欲望占据了上风，他大声咕哝道：“特雷西的胸可真大。”

一阵阵刺骨的寒风吹打在老人身上，证实了漂亮女主播的预报，也打断了他下流的幻想。冰冷的雪花一团团地拍打在他皴裂的脸上，还没来得及融化就粘在他蓬乱的胡子上。他又狼灌了一口威士忌，冻僵的双手紧了紧早已掉光了扣子的大衣，然后匆匆地穿过昏暗的街道。银行那块灯光闪烁的屏幕上显示出这时已是四点三十分了。

梅多布鲁克公园。

老人拖着沉重的身体朝着不远处的那座建筑蹒跚而行，僵麻的

双脚踩在冻草上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那个公厕从不上锁,每次特雷西因为天气的原因叫他找地方避一避时,他都去那里。天热的时候,自来水和凉爽的水泥地可以驱走圣路易斯夏天特有的酷热。天冷的时候,空心砖墙和屋顶可以把凛冽的寒风挡在外面。对他这样无家可归的人来说,梅多布鲁克公园的卫生间就像市中心的亚当斯马克大酒店^①一样奢华。

再走几步他就可以在里面躲避冬天的暴风和严寒,那样他就会平安无事了。特雷西这么告诉他,然后向他抛了个飞吻。

低瓦特的白炽灯无力地放出暗黄色的光,灯光从小房子的一侧透出来,极力想驱走冬夜的黑暗,但还是被黑暗吞噬了。他走上前去,却被不久前的一次政府效率风暴挡在了门外。那新装上的粗大搭扣和挂锁在棕色的门上投射出长长的、显眼的黑影。他伸出手去摸了一下,冰冷的金属屏障反射着灯光,像是对他的嘲弄。没错,门上真的装了锁头,而不是他所希望的“酒精作用下的幻觉”。县里的维修人员什么时候检修不好,为什么偏偏是现在?

该死!他要怎么办呢?他已经游荡了一整夜,如果不快些找到地方避寒,他一定会被冻死的。他知道如果他死了,特雷西会难过,单是这个念头已经让他无法忍受。更糟的是,他再也看不到她穿上那件粉色衬衫了,那是他最喜欢的。他确信可以透过那件衬衫看到里面的一切,他知道那是她特地为他而穿的。

老人继续对那位年轻可爱的电视明星胡思乱想,嘟嘟囔囔,时不时地拿出那瓶廉价威士忌猛喝一口。他冻僵的手指笨拙地盖上瓶盖,把瓶子塞进单薄的大衣里。他把双手藏进衣袋,向前佝偻着,一边跺脚一边转到背风方向,以便稍稍阻挡寒风的侵袭。酒精带给他的温暖来得快去得也快,而酒就要喝光了,老人必须尽快找到避寒的地方。

火。

起初,他以为这又是威士忌引起的错觉,可门上的挂锁千真万确,那么这火可能也是真的。老人眯起蒙眬的双眼,尽力望向不远处那明亮的橙黄色火焰。忽闪的火苗越来越高,现在已经把不远处那个野餐亭里面照得通亮。火应该是在亭子里烧起来的。

火。

即使自己久未洗澡,体发恶臭,老人也已经可以闻到火的味

^① 美国著名连锁酒店——译者。

道——暴虐的火焰迅速消耗着燃料的味道。有火的地方就有温暖。每个亭子的一端都建有可以生火的地方，还有砖砌的烟囱。公园和大众娱乐局之所以把亭子建成这样是为了方便周末来此游玩的家庭在躲避突如其来的大雨时，可以继续享受室外烹饪的乐趣。老人知道这个，因为几个月前他被来这里野餐的人叫喊着赶走过。那些自私的人以为到了周末这公园就是属于他们的了。他们发怒，他害怕。他们才不像他美丽的特雷西那样关心他呢。不过现在是冬天，公园里不该有人来野餐的，而且现在还是深夜。不，那里绝不会有来野餐的人。

老人又把他破烂的大衣紧紧地裹了裹，眯起眼睛，迎着刺骨的寒风和一团团吹打过来的晶莹的雪花，开始向火光走去。他拖着冻僵的双腿，尽可能地加快速度，可由于双脚几乎失去知觉，时不时地会绊一跤。

走到一半的时候，一声厉响让老人一个踉跄，停住了。那是金属大门使劲关上时发出的声音。老人在空地站着，思绪有点混乱，不知道应该返回还是继续向前走。严冬二月的深夜，公园里本不该有人的。这完全不合情理。没过多久，老人又听到发动机启动的声音和挂挡不顺的咣当声。亭子对面的停车场上游动着一个巨大的方形影子，那是辆黑色厢车。因为落满了尘垢，车看起来略显灰色，在摇曳的火光下闪着短暂的光亮。老人看着厢车消失在一排排的树后面，再次出现时已经远在公园门口了。这时司机才打开车头灯，随即驶进街道，慢慢地加速开走了。

直到暗淡的红色尾灯也看不到了，老人才收回目光。他提醒自己下次在电视上看到特雷西时要把这件事告诉她。他肯定她也会觉得这事很奇怪，但她那么聪明，一定能明白是怎么回事，并像以往那样解释给他听。

橙黄色的火焰发狂一般摇曳起来。现在，这火只属于他了。走向亭子的时候，他高兴得咯咯直笑，接着又剧烈地咳嗽起来。

火堆释放出来的光和热充满了整个亭子。老人向火堆蹭过去，背对着不断升高的火焰，充满感激地享受这温暖的拥抱。火噼噼啪啪地响，燃料烧着时低沉地啜泣。很明显，这堆火是刚刚才点燃的，因为他还可以闻到刺鼻的煤油味。这很好。这样他就能享受实实在在的火焰，而不是只有微热的余烬。

在大火的刺鼻气味中，老人觉得自己好像闻到了烤肉的味道，这让他感到饥饿。可世上哪有这么好的事呢，这一定是自己的幻觉，老人想。

黄白色的火光在亭内的墙上轻盈地跃动，投射出斜长的影子，也照亮了结实的木质野餐桌。桌面上，正对着越发猛烈的火苗的地方很细心地摆放着一个厚厚的长方形的东西。那短暂的一瞬间，老人越发迷离的神经掠过一丝清醒。他好奇地蹭到桌前想看个清楚。那是一本书——黑色，皮包边的书，封面还烫着金字。他把书拿近一些，仔细地读封面上压印出的文字。他慢慢地读着一个个字母，想起在他被酒精麻醉的大脑深处，有个地方是识字的。

“圣……经……”

《圣经》。他知道这本书。他记得小时候妈妈让他读过。他也知道书里所有的许诺都没有兑现，至少在他身上没有兑现。

书上装订着的白色细带露在外面，看样子是作为书签故意这么放的。老人僵麻的手指笨拙地沿着细带打开书，把带子拨到一边。借着火光，他看到其中一段话作了标记。他用皴裂的手背揉了揉眼皮，才又睁开蒙眬的双眼，把疲惫的目光集中到那段文字上。由于想象着闻到了烤肉味，他还在不停地流口水，这让他读得格外费力。“出一埃及一记，22章18节，不一可一容许一巫一师一存活一于一世。”

老人紧盯着这段文字，努力想弄明白它的意义。他的眼开始疼，专注的思考让他的头也疼了起来。他更愿意去想今晚特雷西的毛衣里面是不是什么都没穿，专心地想这个不但不会头痛，还让他感到舒服，很舒服。也许多想想特雷西能让他忘记饥饿——他几乎可以肯定闻到烤肉的味道了。他色色地笑了一下，合上书，把书塞进衣袋里。

“特雷西，特雷西。我爱特雷西，大胸的特雷西。”他兴致勃勃地唱着，双手在自己的胸前比划着乳房的样子，一边扭来扭去，一边慢慢地转过身来面向火堆。

他掏出心爱的威士忌，把剩下的酒灌进肚子里，由于吞咽时还没忘了唱他的色情小曲，差点被呛死。他用单薄的袖子擦了擦脸上的口水，再一次剧烈地咳嗽起来。略略平复之后，他把目光移向了火堆。下一秒，他已经不由自主地张大了嘴，胃里的廉价威士忌，甚至胆汁都冲出了他的喉咙，溅了一地。呕吐物散发出的恶臭，和灼烧人肉时发出的恶心烟味混在一起。老人重重地跪倒在地，挣扎着向前

起身时又摔倒了两次。终于，他抬起头再看过去时，那具烧焦了的尸体还在那里。那尸体呲着牙齿冲他病态地笑，嘴上的肉在他的目光中一点点灼烧殆尽。

外面一片漆黑，低压压的乌云笼罩着城市，雪花在潮湿的空气中一团团地倾泻下来。

第一章

我在黑暗中翻了个身，慵懒地和塞林格争夺了一会儿，把毯子拉上来盖过肩膀。塞林格是一只喜马拉雅猫，吃得肚子溜圆，还不爱锻炼。此刻，原本打着呼噜的它停了下来，“喵”地叫了一声以示抗议。只是它的叫声太娇弱，不知道的人准会以为这是只猫崽，而绝对想不到它已经成年了。除了塞林格的叫声，我还听到狂风掠过庭院里光秃秃的树枝，发出阵阵怒吼。我甚至觉得，这风把外面的寒气带进了卧室。

想到这，我轻轻地打了个寒战——特雷西·沃森对天气的预报应该又对了，她播的天气预报准得就像目击者新闻。如果我能狠狠心从温暖的床上爬起来，向窗外看一眼，我想我一定会看到她预告的大雪。用不了多久，她就会因为那超凡的精准预报而再一次获得美国气象社会奖吧。倒不是这些事对我有多重要，只是人在半睡半醒的时候容易把注意力集中到平时不会在意的小事上。

我满足地叹了口气，把外面的大雪、降至零下的气温和别人要得的奖项抛在脑后，转而去感受身下加热过的水床带给我的温暖。

我懒洋洋地把胳膊从被单下面钻过去，搂住了费利西蒂——我结婚九年多的妻子。她睡意十足地“嗯”了一声，使劲依偎在我的怀里。她长长的红褐色卷发整齐地别在头上，仿佛刚刚梳理过一样。睡过一觉之后，她的头发一点儿也不散，直到今天这依然让我惊奇。但尽管如此，我也早就放弃了弄个明白的打算。

我抬起一只眼皮，目光游离地看向妻子身边的闹钟。电子钟上的数字发出蓝色的荧光，显示出现在是凌晨 4:47。我很清楚费利西蒂把钟调快了 15 分钟。这是个心理学上的小窍门，很多人用它来帮助自己守时。当然，由于本来就知道表被调快了，这窍门对大部分人都不管用。而对我可爱的妻子来说，这个办法只会让她迟到得更久。我固执地想在心里从 4:47 减去 15 分钟，可在这种半醒的状态下，尽管我想得头都痛了，还是只想出了一个个毫无意义的数字。不知为什么，22:18 这个数字一次次出现在我的脑海里。

最后，我不再心算，把想出来的那些数字也抛在脑后，似睡非睡地躺在床上，享受着这朦朦胧胧的舒适。但我接下来做的噩梦，却让我后悔当时没再使劲算一算。

恐惧。

愤怒。

恐惧。

愤怒。

惊讶。

“没想到你还会回来。”一个男人对我说。

周围是无尽的黑暗，但我们却被诡异的光包围着。一个穿白色蕾丝裙的小女孩悬浮在那个男人旁边，我没看到任何支撑着那娇小身体的东西，仿佛毫无重量一样飘浮在空气中。

“抱歉让你失望了……”我回敬道。这一次，我的声音在空气中久久地回荡，并没有像以往那样消失于无形。

他穿着深色礼袍，就站在离我不过六米的地方。风帽被他掀开了，软软地搭在肩上。我看到了他的脸。

“我没失望，”他说。“只是惊讶。你觉得你能做什么呢？”

小女孩的身体随着一阵微风上下浮动，但一直不离他的左右。

“阻止你。”我平静地说。

“你阻止不了我，”他说，“我告诉过你，她就是我要找的人。”

“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他邪恶地冷笑了一声，没有回答。

我在下沉。

我在尖叫。

一片寂静。

“见到你真高兴，罗恩。”阿丽尔·塔娜站在我面前。在她身边站着的就是刚才那个小女孩，她一头泛黄的红发，紧紧地拉着阿丽尔的手。

“先生，你为什么阻止那个坏人呢？”小女孩抬起头，用她忧伤的大眼睛看了看我，然后瞄向右边。

我顺着她的视线看过去。远处的树林中有块空地，空地中央站着一个穿长袍戴风帽的人，他高举着双手，手中有样东西在月光下闪闪发光。那是圣刀，巫术仪式专用刀。

那人前面平躺着一个小孩子，一个穿着白色蕾丝裙的女孩子。她看起来圣洁无瑕，显然经过了一番仔细打扮。

树不断涌现出来，越来越多，越来越近，而空地上的人影也越来越远。

眼前的大地突然开始震动、下沉，洼地刚刚成形就充满了水。平滑的水面在微风中轻轻荡漾，水中的月光也一波一波地闪烁起来。

地面继续颤抖着，又一排大树猛然拔地而起，直指天穹。这排松树又高又密，已经把远处的空地完全挡住了，我们透过枝叶间的缝隙只能零星地看到刚刚形成的浅池。

我转身面向小女孩。她指着一块牌子问：“先生，上面写的什么？”

我顺着她的视线低下头，看到了那块白色的小牌子。上面的字黑色粗体，很是醒目：请不要给鹅喂食。

“罗恩，现在只有你能救她了。”阿丽尔清脆悦耳的声音说。

我转过身去，看到她向前伸出一只手，手里拿着一张塔罗牌——月亮（大阿卡那牌中的第十八张，代表迷惑和不安）。

她的身体突然一僵，那张牌从她手里飘落。她的目光开始涣散，鲜血从她的衣服里透了出来，又向下渗去。

“嘿，先生，几点了？”小女孩对我说，“几点了？嘿，先生！”

我抬起头，望着空中如同发光的石盘一样的满月。我看到满月变成了表盘，时针和分针在上面一圈圈地奔跑。分针飞快地追赶着时针，超过它，又继续追。

“嘿，先生！”稚嫩的声音追问，“现在几点了？”

黑暗。

震耳欲聋的声音。

大水飞溅的声音。

我无法呼吸。我的肺像是着了火，而火焰正在吞噬我的咽喉。我的胸很闷，脖子像是被什么东西紧紧地勒着。周围的空气变得黏稠起来。我想大口吸气，但直觉阻止了我。我的思绪开始变得朦胧，神志也模糊起来。

我睁开眼，两臂在身前无力地挣扎着。我迫切地需要氧气。我要呼吸，可周围的空气浑浊、黏稠，散发着恶臭。我抬起头瞥了一眼已经扭曲变形、模糊不清的月亮。别的我就什么都看不到了——除了一双凶恶的灰眼睛。

我的世界开始消失。

暮色。

一次次的尖叫：“为什么，罗恩，为什么？”

黑暗。

下沉。

冲击。

当我的噩梦渐渐跟现实接轨的时候，我模糊地想挣扎着醒过来。可有些事还没到结束的时候，或者说有些人还不想让这一切结束。

奔跑。

我在一片森林里漫无目的地跑。

追逐。

猎杀。

我的双脚在冰冷的雪中变得麻木。我赤身裸体，浑身是血，饱受折磨的身体遍布伤口。

我吃力地吸入寒冷的空气，让我已经冻伤的肺叶雪上加霜。

恐惧无情地撕扯着我的灵魂。

我疯狂地寻找一切可以躲藏的地方。躲谁？我不知道。

深夜里，一声凄惨的尖叫。

火。

极度恐惧。

死亡的味道。

我在奔跑。

我突然清醒过来，猛地睁开双眼，只觉得身体像是刚刚挨了一套组合重拳，结结实实地。紊乱的思绪很快退去，取而代之的是深深的恐惧。幸好，费力地做了几次深呼吸之后，我意识到这只是场噩梦。最近几周我又开始做噩梦了，梦里的一系列幻象让睡眠中的我饱受折磨，这一次不过是在这个系列故事里又加了一点作料罢了。我曾以为去年九月我已经看到了这个故事的结局。我错了。

半年前，我的巫道学生和朋友阿丽尔·塔娜惨遭杀害，死前还被那个变态的杀手残忍地施以酷刑。那个杀手想用同样残忍的方式让一个无辜的小女孩成为某个邪恶仪式的祭品，我成功地阻止了他的恶行，算起来到现在也将近半年了。直到今天也没人能确定他到底想通过那个仪式达到什么目的，四颗九毫米的子弹让我们失去了审问他的机会。我们大概永远无法解开这个谜团了，这也许反倒是件幸事。我们只知道他以某个恶灵为名，疯狂地折磨并杀害了五个女子，之后他又绑架了一个小女孩，想对她做同样的事。那个圆月的夜晚，在野树公园，我为了阻止他差点搭上一条命。要不是我在圣路易斯城重案组做探长的朋友本·斯托姆枪法好，他肯定会得逞的。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恰恰是他让我卷入那次调查的。

噩梦结尾处新增的幻象是如此清晰，简直就像是另一个故事。我对这些晦涩的意象没有什么合理的解释，也并不是很想弄个清楚。我默默地希望这次新增的幻象只是个例外，不会再次出现。

我知道这么清晰的幻象是轻易忘不了的，但我还是把它们抛在脑后，轻轻地掀开身上的毯子。为了不惊醒费利西蒂，我小心地下了床，在硬木地板上站稳后才深吸了一口气。闹钟显示的是 5:42——当然还要减去十五分钟——这表示恒温器还没有启动暖炉，让室内更加舒适。

我三两下穿上毛衣和袜子，蹬上网球鞋。家里的英格兰猎狗和澳洲牧羊犬一看我起来了就开始捣乱。它们像排练过似的一起伸了伸懒腰，慢慢地摇了几下尾巴，跟着我走进厨房。我会意地打开后门，放它们出去。门外的运动感应器立刻探测到它们，打开了照明灯。强烈的灯光穿透了黑暗，照亮了被白雪覆盖的后院。晶莹剔透的雪上反射出无数珠宝一般的亮光，像是点缀在白色绸缎上的细小钻石。

一团团柳絮般的雪花仍然不断地从灰暗的空中飘落下来，底层的

云团反射着都市无处不在的灯光,看上去几乎有种透亮的感觉。斑点猫艾米丽在我腿上蹭了几下,穿过门廊跑到院子里的雪地上。爪子刚一沾到雪,它就“嘶”的一声皮毛竖起,一弓腰飞快地向后跳了回来。突如其来的天气变故打断了它原计划的晨猎活动。它蹦回门廊,轻巧地跳上一把椅子,蜷起身子,看着院里的狗玩耍。两只狗已经小解完毕,正像孩子一样表达着对积雪的惊奇——几个小时以前还没有呢。估计它们还会玩上一会儿,我关上后门,回到厨房。它们想进来时会让我知道的。

我往研磨机里倒了适量的哥伦比亚至尊烤豆,先盖上一块餐布,才摁下按钮,这样可以降低噪音——我还是不想吵醒费利西蒂。机器立刻响起压抑的吱吱声,随着切刀速度的提高,声音也逐渐升级。烤咖啡豆被先切后碾,几声急响之后,我拿下餐布,把几乎磨成粉的豆子倒进咖啡过滤器,又往咖啡机里装满纯净水。我把狗放进来,走向淋浴间的时候,咖啡的诱人浓香已经扑鼻而来。



冲过淋浴,我换下毛衣,穿上休闲但更加得体的礼服。我打给圣路易斯城警察总局,转到本·斯托姆的分机。他在第三响时接起电话,声音一如既往的简洁粗哑。

“重案组,斯托姆。”他说。

“今天早上的计划没变吧?”

“当然没变,”话筒里朋友的声音显得很愉快。“下雪天警察也不能在家里待着。妈的,你说坏人今天会给自己放个假么?”

自从我不久前参与破获了圣路易斯历史上最凶残的连环杀人案之后,这位朋友就逐渐接受了我修习巫道的事实,也认可了我由此练出来的非凡能力。不但如此,他现在还积极地给他的同事普及巫道和巫术的知识。由于他的坚持,加上我确实在那次大案的调查中帮了忙,警局同意举办一系列相关讲座,以便让局里所有的警察——从局长到片警——了解这非主流的宗教,明白巫师不吃小孩子,不骑飞天扫帚,也不用人命献祭。本的坚定态度给了我这个机会,而现在,该是我直面他们,让他们信服的时候了。今天,我就要第一次正式给一队人讲课了。

“呵呵，这可不好说，”我笑着说。“好像一阵小雪过后半个城市都关门了。按说他们早该习惯的。”

“是啊，嗨，能怎么办呢？”他反问了一句。“特别是城里有太多富贵女担心雪化了会弄脏她们新买的雷克斯跑车。”

“雷克斯跑车？是这么说的吗？”

“雷克萨，雷克斯尤斯，雷克斯，爱是什么是什么吧……”他说着呵呵地笑了起来。“那什么，没问题，你的课按计划进行。就算下着雪，他们要取消讲座也太蠢了些，特别是那篇文章在报纸上发表之后。”

啊！那篇文章……

“那么广泛的报道之后，我觉得再去讲座就有点怪怪的。”我说，“其实我同意采访的时候根本没想到那文章能上头条。”

“那不算什么，我可听说那篇文章是被国家广播局挑出来的。承认吧，罗恩，一个自称巫师的家伙给警察讲课？你可是大新闻啊，老伙计。如果不是因为这个，那就是……”他有点幸灾乐祸地说，“那天实在没什么事可说。”

“多谢了，”我装出讽刺的口气，“这让我觉得自己太重要了。”

他在电话那端大笑起来：“别客气嘛，白伙计（指罗恩是白人）。嘿，对了，烛杖节或者反盟节快乐，你们是这么说的吧？”

“烛诞节或者止盟节，两个都可以。”我纠正了他对前天才过完的巫道节日近乎恶搞的叫法。“你居然记住了，谢谢。”

“嗨，我尽力呗。那到底是个什么节呢？”

“这个节日是为了庆祝春天的到来。”我答道。

“哟，老伙计，”他一副十足的挖苦语气，“我不想破坏你的美梦，不过你也看看日历啊，我肯定春天还早着呢。”

“我说了，是庆祝春天的到来，”我回敬道，“你知不知道你们这些俗人过的节日有些也很古怪，甚至比止盟节还不科学？”

“哦？”

“比如你们聚在一起，等一只松鼠出洞，看它有没有影子，然后根据结果确定冬天的长短。而我们巫道教徒聚在一处，为迎接春天——这个万物生长的季节举行简单的庆祝仪式，然后我们再来个联欢会。长远看来，你觉得哪个更有意义？”

“好吧，好吧，”他笑起来，说，“算你赢，我投降了。”从背景音里，我听到他在翻动桌上的文件。“那个，还是说正事吧。局里的备忘录上

写的是大概十点上课,要我过去接你吗?”

“不用,不用。”我谢绝了他的好意。“我卡车上装着沙袋呢,将近两百公斤,那可是辆四轮车。”我轻笑了一声,又说:“早知道,不如我去接你?”

“什么,那我的坦克怎么办,扔家里么?”他有点耍宝地问。坦克指的是他一直在开的那辆看起来破旧其实保养得很好的雪佛兰厢车。“绝对不行!有人看到可能会以为这车已经报废,叫人把它拖走的!还有……”

他顿了一下,我听到他旁边隐约有人说,“嘿,罗……你稍等一下好么?”

“好的,没事。”

肩上的听筒里传来待机时单调的声音。我心不在焉地从书架上的笔筒里拿起一支钢笔,在旁边的便签簿上胡乱画着什么。窗外,城市上空依然盖着被子一样厚厚的云,但静谧的晨光已经透过乌云来到了世间。一团团雪花继续互相追逐着冲向早已铺上了厚毯的大地,像是在进行一场永不结束的疯狂比赛。我的手不自觉地移动着,在便签簿上描出无意义的涂鸦。我没有理会这些,而是继续透过双层玻璃向外面看去。远处,街道管理局的铲雪车慢慢地从路上推过来,沿路撒满盐粒,金属摩擦沥青的声音传过来时已经有点失真。随着铲雪车缓缓驶过我的房子,这噪音先是渐渐增大,又一点儿一点儿地降下去了。

“……听着,罗,”待机时稳定的嘀嗒声突然换成了本的声音,“我得去一个犯罪现场仔细看看,你到的时候我可能不在。要是我赶得及回来,一起吃个午饭?我请。”

“好啊,你请客我怎么能不去!”

“那么说定了。待会儿再联系。再见。”

“再见。”

把听筒放回座机的时候,我刚好看到便签簿。一开始,我以为纸上那些图案只是无心涂鸦,并没有理会。但正要撕了它丢掉时,我又看了一眼,这让我灵光一闪,发现了古怪。这些或弧或直的墨线并非无意义的划痕,它们前进折返,缠绕在一起,组成了几个数字。

2218。

我的大脑深处有点印象:这组数字我今天早上梦到过。我盯着它看了好一会儿,却没能看出它到底有什么含义,最后还是觉得这只是